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社科司函〔2017〕147号

2017年度教育部高校示范马克思主义学院和优秀 教学科研团队建设项目立项通知书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李宽松 同志：

您申报的《思政课实践教学促进高职大学生政治认同的实现路径》课题，经我部组织专家评审并经公示，入选示范优秀教学科研团队建设项目一般选题，正式批准为2017年度高校示范马克思主义学院和优秀教学科研团队建设项目。

项目批准号：17JDSZK059

批准经费：10万元。项目经费实行规范的预决算管理，分年度进行拨款。该项目2017年度项目经费3万元，将由我部财务司于近期拨至你单位计划内财务账号。请按照《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科研经费管理制度，合理合规使用经费，提高经费使用效益。

立项时间：2017年7月27日。项目研究周期一般为3年。我部将于2019年统一组织项目中期检查，年度预算执行情况是项目中期检查的内容之一。中期检查情况将作为后续拨款的重要依据。

请按照《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的要求和您申报的项目申请评审书中设计的研究内容及研究计划开展项目研究，确保项目按期保质保量完成。项目鉴定、结项按照《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成果鉴定和结项办法》（教社科司函〔2007〕145号）进行。有关项目管理办法请登录中国高校人文社会科学信息网（www.sinoss.net）查询。所有出版或发表的项目研究成果，须在显著位置标明“教育部高校示范马克思主义学院和优秀教学科研团队建设项目”字样和项目批准号，否则项目中期检查及鉴定结项不予通过。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

2017年7月27日